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市政500110202500008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,经审核,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,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建设单位(个人)	重庆市渝南资产经营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綦江扶欢片区污水处理配套管网工程
建设位置	扶欢镇
建设规模	新建排水管网总长约13490m,其中D108-D400污水主管长约12201m、D500-D1600雨水主管长约1289m。新建污水检查井114座,雨水检查井45座。
附图及附件名称	綦江扶欢片区污水处理配套管网工程一方案成果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